

# 以弗所書【第八課：活出新生命（4：17-32）】

這段經文承接 4：1-16 的重點，從「在基督身體裡合一，並且長大成人」進一步說明：這合一與成熟必須具體地體現在生活方式上。保羅不是單單談一種抽象的「屬靈狀態」，而是很具體地指出：得著新生命的人，行事為人必須與所蒙的恩相稱（4：1），不再活像不認識神的外邦人。

這一段大致可以分為兩部分：

- 4：17-24 先說明「舊人」與「新人」的對比，指出生命根基的不同；
- 4：25-32 透過五組具體的例子，說明新生命在日常生活中的表現。

## 一、不再效法外邦人的行事（4：17-19）

「所以我說，且在主裡確實地說：你們行事，不可再像外邦人存虛妄的心行事。」

保羅用了非常嚴肅的語氣：「在主裡確實地說」，表示這不是一個隨意的建議，而是與主權柄有關的嚴肅吩咐。重點不是叫信徒藐視非信徒，而是要他們看清「不認識神的生命狀態」的本質，好讓自己不要再走回頭路。保羅從幾個方面描寫外邦人的光景：

- 心思虛妄（4：17）

「虛妄」不是指腦袋空白，而是指他們思想的方向與價值缺乏真實、缺乏永恆的根基。人仍然會思考、計劃、追求，但所追求的往往是短暫、以自我為中心的事物，與神的旨意無關。

- 心地昏昧、與神所賜的生命隔絕（4：18）

「昏昧」是被黑暗籠罩，看不見真理；「與神的生命隔絕」，不是說神不再掌管，而是人主動遠離生命的源頭。

保羅解釋原因有兩個：

- 所存的無知——不是資訊不足，而是對神的真理冷漠、不願接受的「屬靈無知」。
  - 心裡剛硬——不願謙卑在神面前，被真理改變。
- 良心麻木（4：19 上）

「良心既然喪盡」原文有「失去感覺」的意思，好像燒傷後的皮膚不再敏感，對罪的反應愈來愈遲鈍。起初可能還覺得不安，之後就不再覺得有問題了。

- 放縱情慾、貪行種種的污穢（4：19 下）

「放縱」是指不再願意受約束；「貪行」含有永不滿足、越界索取的意思。當人離開神、生命與真理的關係被切斷時，自然會讓情慾與貪婪來取代神的位置。

這樣的描述並不是要信徒自高自大，而是提醒他們：

- 這是我們「從前」也有分的一種生命狀態（2：1-3）；
- 現在既然蒙恩得救，就不可再照著同樣的模式行事（4：17「不可再像」）。

## 二、「學了基督」的新生命（4：20-24）

「你們學了基督，卻不是這樣。」

保羅在此用了一個很特別的表達：不是「學了關於基督的教義」，而是「學了基督」。這不是單純理性上的知道，而是全人被帶進與基督的關係之中，被祂親自教導。

- 真理是在耶穌裡（4：21）

「真理就是在耶穌裡」說明：

- 真理不是抽象觀念，而在於一位位格——耶穌基督；
- 認識基督就必然會帶來生命與行為的改變；若只停留在頭腦同意，卻不願順服，便與真理的本意相違。

在 4：22-24，保羅用「脫去／更新／穿上」三個動作，形容信徒在基督裡所得著的新生命與新生活方式：

### 1. 脫去舊人（4：22）

「就要脫去你們從前行為上的舊人；這舊人是因私慾的迷惑漸漸變壞的。」

- 「舊人」指著在亞當裡、受罪和私慾轄制的整個人。
- 「從前行為上的舊人」說明舊身份自然會帶來舊的行為模式。
- 「因私慾的迷惑漸漸變壞」指出敗壞的動力來自「被私慾欺騙」。人以為享受、以為自由，實際上卻是一步一步走向敗壞。

這裡的「脫去」像脫掉一件不再合宜、污穢的衣服。在救恩上，舊人已在基督裡同釘十字架（羅 6：6）；在生活上，信徒要不斷把這舊的生活方式有意識地放下，不再順著舊人的慣性行事。然而，這並不是鼓勵虛偽的「裝樣子」，而是因為身份已經改變，所以生活也必須與此身份相稱。若仍然穿著舊衣服般地生活，就與所蒙的恩不相稱（4：1）。

## 2. 心意更新而變化（4：23）

「又要將你們的心志改換一新。」

這裡的動詞形式帶有持續性，也帶有被動的意味，表示：

- 更新的主動者是神藉著聖靈在信徒裡的工作；
- 同時，信徒也要不斷地把心思意念交給神，讓真理來重新塑造價值觀與判斷。

更新不是單靠意志力「撐」出新生活，而是讓真理、聖靈不斷對付舊的思想模式，使之與基督對齊。

## 3. 穿上新人（4：24）

「並且穿上新人；這新人是照著神的形像造的，有真理的仁義和聖潔。」

- 「新人」不是指比較好一點的舊人，而是神在基督裡重新創造的人（2：10，「在基督耶穌裡造成的」）。
- 「照著神的形像造」呼應創世記：人受造原本是要反映神的樣式，如今在基督裡得以恢復。
- 「真理的仁義和聖潔」說明新人的特質：
  - 「仁義」關乎在行為上對人、對神的正直與公義；
  - 「聖潔」關乎被分別出來歸屬神，在品格上反映神的性情；
  - 這一切都是根植於真理，不是表面的道德裝飾。

「脫去／穿上」這衣裳的比喻，強調兩點：

- 身份已經改變——在基督裡，我們已經不是舊人，而是新人；
- 行為要與身份相稱——若仍穿著舊衣，活出舊人樣式，就與所蒙的召不配（4：1），也與基督身體的合一與成熟目標相違（4：13-16）。

### 三、具體的新生命表現（4：25-32）

接下來保羅列出五個很實際、很具體的例子，都是用「不可……，倒要……」的方式呈現，顯示基督徒的生活不是只「不做壞事」，而是積極活出與基督相稱的樣式。這些例子也都與「肢體關係」以及「保守合一」有直接關係，承接 4：1-16 的主題。

#### 1. 不說謊，卻要說實話（4：25）

「所以你們要棄絕謊言，各人與鄰舍說實話，因為我們是互相為肢體。」

- 「棄絕謊言」是脫去舊人具體的一個表現。謊言破壞信任，也破壞身體裡肢體之間的聯繫。
- 保羅引用撒迦利亞書 8：16（「各人與鄰舍說實話」），顯示誠實說話，是神子民群體的一個基本標誌。
- 理由是：「因為我們是互相為肢體」。在同一個身體裡，肢體之間若彼此欺騙，就等於身體內部彼此傷害，結果是整體受損。

#### 2. 動怒卻不要犯罪（4：26-27）

「生氣卻不要犯罪；不可含怒到日落；也不可給魔鬼留地步。」

- 「生氣卻不要犯罪」表示：怒氣本身未必就是罪，也可以是出於對不義的義憤（耶穌曾為聖殿被玷污而發怒）。
- 但人的怒氣非常容易被自我、面子、不滿所操控，因此保羅立刻加上兩個限制：
  - 「不可含怒到日落」——不要讓怒氣在心裡停留太久，以免變成苦毒、怨恨；
  - 「不可給魔鬼留地步」——若讓怒氣不受約束，就成為魔鬼破壞關係、拆毀教會合一的入口。

新生命的特徵不是完全沒有情緒，而是願意在真理和愛中處理情緒，不讓怒氣主宰行為。

#### 3. 不可偷竊，要勤勞工作且肯分享（4：28）

「從前偷竊的，不要再偷；總要勞力，親手作正經事，就可有餘，分給那缺少的人。」

- 不但「停止偷竊」，而且「要勞力、親手作正經事」。
- 新生命不只是「不再拿別人的」，更是「能夠給別人的」。
- 目的不單是自給自足，而是「有餘，分給那缺少的人」。

- 這樣的改變，是從自我中心變成以愛人為導向；
- 也回應以弗所書整體對教會的畫面：肢體彼此供應，使身體得以建立（4：16）。

#### 4. 汚穢的言語不可出口，要說造就人的話（4：29-30）

「污穢的言語，一句不可出口；只要隨事說造就人的好話，叫聽見的人得益處。不要叫神的聖靈擔憂；你們原是受了祂的印記，等候得贖的日子來到。」

- 「污穢的言語」可包括粗俗、下流、惡毒、拆毀人的話。保羅不是只在乎說話禮貌，而是在乎言語是否符合新生命的性情。
- 新生命的標準是：「隨事說造就人的好話」，意思是：
  - 說話有目標：叫人得造就，而不是發洩情緒；
  - 說話有分寸：按實際情況（隨事）說合宜的話；
  - 說話有益處：使聽見的人在屬靈上、情緒上、關係上得幫助。
- 4：30 提出一個非常重要的動機：「不要叫神的聖靈擔憂」。
  - 聖靈已在信徒身上蓋上「印記」（1：13），表明我們屬於神，等候完全得贖；
  - 若我們仍以舊人的方式說傷害人的話，其實是在對抗聖靈在我們身上成聖的工作，使祂為我們而擔憂。

這提醒我們：言語不是小事，而是顯出我們是否順服聖靈、是否珍惜神所賜的新生命。

#### 5. 除去苦毒惱恨，學像神饒恕（4：31-32）

「一切苦毒、惱恨、憤怒、嚷鬧、毀謗，並一切的惡毒，都當從你們中間除掉。並要以恩慈相待，存憐憫的心，彼此饒恕，正如神在基督裡饒恕了你們一樣。」

- 4：31 羅列了多種破壞關係的態度與表達方式：
  - 「苦毒」——心中長期積累的不滿與怨恨；
  - 「惱恨、憤怒」——情緒的激動與爆發；
  - 「嚷鬧、毀謗」——用言語大聲爭吵、說傷害人的話；
  - 「一切的惡毒」——一切願意傷人、不顧對方益處的心思。

保羅說「都當除掉」，是徹底清除的語氣，不能容忍、也不要妥協。

- 4：32 則給出相反的新生命表現：
  - 「以恩慈相待」——主動以善意對待對方，而不是計較對方是否配得；
  - 「存憐憫的心」——願意理解對方的軟弱，看見對方需要恩典；
  - 「彼此饒恕」——不是因為對方值得，而是因為「神在基督裡饒恕了你們」。

保羅在此把標準拉回到福音的根基：

- 神在基督裡饒恕我們，是完全出於恩典；
- 若我們享受這饒恕，卻不願饒恕別人，就與我們所信的福音相矛盾。

## 溫習

1. 為什麼保羅要用那麼強烈的詞語來形容「外邦人的行事」？這對今天已在教會多年、對真理很熟悉的信徒有什麼提醒？
2. 「脫去舊人、穿上新人」這個比喻，怎樣幫助你理解「身份」與「行為」的關係？你覺得在教會教導時，如何避免把這比喻誤解為只是要求外表行為？
3. 在 4：25-32 的五個具體例子中（說實話、處理怒氣、工作與分享、說造就人的話、饒恕彼此），哪一方面對你的提醒最大？為什麼？
4. 有人認為保羅在 4 - 6 章所提出的要求太重、太辛苦，主張只強調「神的愛與恩典」就好。根據這段經文，你如何回應這種看法？恩典與實際的生活改變之間，有什麼不可分割的關係？